

证券代码：000726 200726

证券简称：鲁泰A 鲁泰B

公告编号：2020-060

债券代码：127016

债券简称：鲁泰转债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事项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 2020 年 8 月 14 日披露了《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8），现就该股权转让相关事宜补充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新疆鲁泰丰收棉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鲁泰”）是 2003 年 6 月公司与新疆阿瓦提县原丰收三场部分职工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初始注册资本 7,011.77 万元，公司占比 51%。后经多次利润分配转增注册资本，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疆鲁泰注册资本为 25,072.51 万元，公司出资 15,023.81 万元，占比 59.92%。

2、为推进业务整合，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聚焦高附加值制造环节，公司拟将持有的新疆鲁泰全部股权出售给李景泉先生，双方确定以新疆鲁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即 48,949.08 万元）扣除当期已分配利润（即 16,260.98 万元）为基数，商定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9,586 万元，转让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新疆鲁泰股权。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与受让方已签订了《新疆鲁泰丰收棉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出售资产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新疆鲁泰丰收棉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交易条款经交易双方充分协商确定，定价原则公平公允合理，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交易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姓名：李景泉

住所：新疆阿瓦提县丰收三厂厂部

就职单位：新疆鲁泰丰收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李景泉先生为新疆鲁泰股东，持有新疆鲁泰股权 11.75%。现任新疆鲁泰董事、总经理。李景泉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履约能力及付款能力良好，与公司 & 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关系，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标的资产概况：

出售标的资产为公司所持新疆鲁泰59.92%股权，该项资产未抵押、不涉及重大争议和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名称：新疆鲁泰丰收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阿克苏地区阿瓦提县丰收三场

法定代表人：刘子斌

注册资本：25,072.51 万元

设立时间：2003 年 6 月 17 日

主营业务：农作物常规种子的生产、销售；棉纱及纺织品的生产销售；对外贸易业务、销售；食用植物油加工、销售；农作物的种植，纤维检测、农业及纺织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代收水费。

截至本次股份转让前，新疆鲁泰主要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59.92%
2	李景泉	11.75%
3	于 水	6.00%
4	何奋勇	3.87%
5	李景国	4.67%
6	丰收三厂员工持股会	13.79%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	------------------	------------------------

总资产	93,503.09	83,115.47
应收款项总额	10,204.09	4,381.77
净资产	48,949.08	48,425.2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营业收入	72,397.11	10,969.07
净利润	2,487.68	-52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0.30	7,862.59

2、新疆鲁泰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股份转让情况

公司向李景泉先生转让公司所持有新疆鲁泰全部出资额15,023.81万元，协商确定转让价款折合人民币总计19,586万元。

2、支付安排

受让方自筹资金，按照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自2020年8月31日至2022年7月31日期间分四期付款，通过电汇或甲方认可的其他方式支付。具体进度如下：

- (1) 乙方应在2020年8月31日之前，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款4000万元。
- (2) 乙方应在2020年12月31日之前，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款6000万元。
- (3) 乙方应在2021年12月31日之前，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款5000万元。
- (4) 乙方应在2022年7月31日之前，向甲方支付剩余转让价款4586万元。

在公司收到第一期款项10日内，协议各方启动标的股权在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备案登记工作。

3、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协议的约定、承诺和保证，均构成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如果乙方未能按本协议规定按时支付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款，每延迟一天，应按延迟支付部分价款的 5 %支付违约金。

4、协议生效条件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影响

1、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业务整合的需要，使公司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聚焦高附加值制造环节，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2、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的原则，决策程序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3. 转让协议。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5日